

彰化縣 108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通則)研習暨前導學校成果發表會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學生課程實施規範。

貳、目的

- 一、整合特教資源，以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學習之環境。
- 二、為尊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差異，促進本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階段教師了解學習功能缺損領域課程調整之內涵，並強化教師課程調整能力，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泰和國小(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肆、參加對象：本縣國民中小(含縣立高中國中部)之特教教師，每場次 110 名，合計約為 220 名(含研習講師及工作人員)。

伍、辦理時間及地點：

場次	時間	地點	人數
北彰場	108 年 7 月 19 日(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40 分	中山國小-火欽館	110
南彰場	108 年 7 月 24 日(三)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40 分	舊社國小-視聽教室	110

陸、課程內容：詳見附件一。

柒、報名方式：請於108年7月18日（星期四）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 報名。

捌、核發時數：

- 一、全程參與研習教師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
- 二、研習開始15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參與研習教師未請假而缺席者將告知原服務單位。

玖、獎勵：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拾、經費：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附件一、課程表

北彰場

辦理時間：108 年 7 月 19 日(五)

辦理地點：彰化市中山國小火欽館(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 678 號)

時間	課程	主講人
08：30~09：00	報到	
09：00~10：30	十二年國教精神與課程 調整的關係	彰化縣田尾國中 陳瑋婷 教師
10：30~10：40	休息時間	
10：40~12：10	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 課程理念與特色	彰化縣田尾國中 陳瑋婷 教師
12：10~13：30	中午用餐時間	
13：30~15：00	前導學校成果分享1	員林國中團隊
15：00~15：10	休息時間	
15：10~16：40	前導學校成果分享2	員林國中團隊
16：40~	賦歸	

南彰場-

辦理時間：108 年 7 月 24 日(三)

辦理地點：社頭鄉舊社國小視聽教室(彰化縣社頭鄉社石路 956 號)

時間	課程	主講人
08：30~09：00	報到	
09：00~10：30	十二年國教精神與課程 調整的關係	彰化市泰和國小 張弘昌 教師
10：30~10：40	休息時間	
10：40~12：10	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 課程理念與特色	彰化市泰和國小 張弘昌 教師
12：10~13：30	中午用餐時間	
13：30~15：00	前導學校成果分享1	大村國小團隊
15：00~15：10	休息時間	
15：10~16：40	前導學校成果分享2	大村國小團隊
16：40~	賦歸	